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及时发布了 2024 年半年度评估报告。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提升市场竞争力，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制定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对 2024 年度行动方案进行年度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 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 POCT 试剂及仪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有生物原料、免疫层析、干式生化、化学发光、精准检测、液态生物芯片、微流控、临床检验仪器和生物制药九大技术平台。发展形成了覆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慢性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生化检测、过敏原检测八大领域的 POCT 试剂，已形成原料、试剂、仪器三位一体的产业链布局。产品畅销欧美、澳洲、亚洲等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现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在 POCT 国际市场能够与跨国体外诊断行业巨头竞争的中国体外诊断产品供应商之一。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069.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29.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6%。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达 576,931.09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下降 0.3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20,359.92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 1.84%。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2024 年新增授权专利 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05 项，境内 201 项，境外 10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3 项。获得美国、欧盟 CE 认证、加拿大认证、澳大利亚认证等多项权威认证证书，新增认证 606 项，其中，新增国际认证 592 项，新增国内认证 14 项，累计已取得认证共计 1580 项。

2025年，公司将持续推进以技术创新与全球化生态链布局双轮驱动战略，聚焦精准医疗即时诊断领域，推进九大技术平台建设升级及产品商业化，加大研发力度，加强产品创新研发和迭代升级能力。同时，积极探索盈利增长点，通过构建国际慢病智能监测管理解决方案、宠物健康管理平台、第三方医学检验实验室等，实现从单一检测向全周期服务转型，为全球用户提供智能化、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在公司现有海外市场的基础上，加快拓展国内市场，加速公司产品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的落地，提高全球市场占有率。探索通过投资并购、战略合作等方式，布局安旭生物医疗大健康产业。在产学研合作方面，与浙江大学、浙大城市学院、浙江工商大学等高等院校始终保持良好的实践教育合作关系，通过“博士创新站”、“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联合研发中心”等，持续引入高级科研人才，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做到产学研用一体化。

未来，公司仍将秉承“为人类健康提供卓越的产品及服务”的使命，继续加大对生物原料的研发生产投入，以及POCT试剂及仪器的性能提升，满足不同领域的场景应用需求，聚焦国际和国内两大市场，致力于把公司打造成为国际体外诊断行业的领军企业。

二、 升级智能制造，提高经营质量与效率

公司现已形成杭州富阳、湖州安吉两大生产基地，拥有超过15万平方米的生产研发仓储基地，实现数智化洁净生产车间，通过智能制造、工艺精进、设备技术创新以及SAP软件赋能，在生产模式和效率方面得到质的飞跃。公司位于杭州丰收湖附近的总部研发大楼项目主体顺利结顶，将打造成为要素齐全、环节完备的生物医药高端产业研发制造及管理中心。同时，持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整体朝着精细化管理、集约化管理的方向大步前进，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形象奠定坚实的基础。

持续完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通过排查发现和认识不足，并及时加以改进，逐步朝着规范化、标准化、合规化的方向迈进。对核心研发人员、中高层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开展管理培训、技术培训等专项课程，进一步强化管理能力提升，拓宽战略视野，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推动力。

营销网络布局方面，在持续稳固现有欧美、大洋洲、亚洲、非洲等市场的基础上，已在新加坡、香港、美国、深圳、成都等地区开设多个分子公司，打开公

安毒检系统、药房家用市场以及国内医院院线市场，形成国际、国内双轮驱动的发展新路径。

2025年，公司将以管理赋能、控本增效、内控合规为战略支点，强化供应链协同与自动化生产效能，系统性提升经营质量与成本优势。继续加强人才发展战略，积极引进和培养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全面提高企业效能。同时，保障公司新设募投项目“技术研发总部建设项目”顺利建成落地，全面打造生物医疗智造领域的技术标杆与产业化范式，为开拓全球市场提供可持续的创新驱动力与核心竞争力。

三、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

2021年11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29.8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05,584.63万元。上市以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年产3亿件第二、第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体外诊断试剂及POCT仪器生产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营销与服务网络体系建设项目”、“体外诊断试剂以及诊断仪器研发生产项目”以及“补充营运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约5.42亿元。

2024年，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及整体战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于2024年10月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4年11月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资金用途及延期的议案》，变更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备注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3亿件第二、第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	25,139.43	17,154.44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2	体外诊断试剂及POCT仪器生产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3,996.15	3,278.50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永久补流
3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8,022.77	1,237.29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

	建设项目			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4	营销与服务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3,740.24	89.91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永久补流
5	其他超募资金	8,899.77	/	用于本次新增募投项目
6	技术研发总部建设项目	/	29,245.41	本次变更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注：实际金额以募投项目终止、资金转出当日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准。

2024年，新增募投项目“技术研发总部建设项目”，选址在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杭州市数字商贸城单元JG1801-M1-14地块，东至杭州市数字商贸城单元JG1801-M1-13地块，南至杭州市数字商贸城单元JG1801-G1-25地块，西至科卫路，北至规划品牌路），计划投资总额为29,245.41万元，主要用于针对公司生物原料、免疫层析、干式生化、化学发光、精准检测、液态生物芯片、微流控、临床检验仪器和生物制药九大技术平台相关的生物原料、试剂及仪器研发。建设内容包括研发、检测软硬件设备投资以及质检与工艺转化过程中的设备投资以及相应的实验室建设。

变更后除已结项的募投项目以外，在建募投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体外诊断试剂以及诊断仪器研发生产项目	50,786.26	2026年1月
2	技术研发总部建设项目	29,245.41	36个月
合计		80,031.67	

注：新募投项目“技术研发总部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额29,245.41万元，其中由原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及超募资金结转金额合计23,646.17万元，其余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

2025年，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进一步强化募投项目全流程管控，通过预算机制、资金审批机制，切实保证募投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四、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2024年，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各项制度。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5 次，监事会 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3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议案均审议通过，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通过各监管部门、各级上市公司协会以及督导券商机构等开设的培训课程，对公司董监高进行合规培训，就最新政策动态以及合规案例进行解读分析，提升董监高履职与合规能力，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存在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存在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公司将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全面保障股东权益。公司董监高将积极参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专题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公司未来亦将从多维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加强投资者沟通，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了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

定期报告披露后，在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平台召开了“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并及时公告。

2024 年分别于 3 月、7 月、9 月、11 月、12 月举办了多场投资者接待活动，通过实地参观公司，并与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领导层沟通交流，帮助投资者们更直

观更深入的了解公司，公司后续也将结合投资者们的合理建议，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搭建好与投资者之间互通的桥梁。

持续通过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关系邮箱和投资者专线电话等多样化方式和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持续传递公司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年度、半年度及季度业绩说明会，并持续通过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交流会和现场调研等多样化方式和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证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面了解、沟通渠道畅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六、 注重股东回报，提升市值管理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公司自 2021 年上市以来，一直秉承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通过实施高分红政策来尊重和回报投资者。2024 年实现了两次利润分派，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1,666,244.00 元（含税）。其中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 50,833,122.00 元；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 50,833,122.00 元（含税）。公司上市三年多以来为投资者派发现金红利合计约 7.94 亿元，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股东价值的重视与承诺。

2025 年，公司将持续提升市值管理，聚焦技术升级与全球化战略，积极寻求和培育公司盈利增长第二曲线，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平衡股东回报与长期投入，驱动经营效益与市值增长良性互促，构建更具韧性、成长性的可持续发展格局，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

七、 推出首期股权激励机制，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享。2024年，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推出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34.50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708.2805万股的1.06%。其中，首次授予119.50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0.94%，约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额的88.85%；预留授予15.00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0.12%，约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额的11.15%。并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10月11日，以17.3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19.50万股。该激励计划通过深化核心团队与股东的利益绑定，激发管理层创新动能与责任意识，驱动公司业绩增长与长期战略目标实现，增强资本市场信任度。

公司同步完善高管薪酬体系，为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与公司经营情况相挂钩的薪酬政策。高管薪酬按职务与岗位责任等级确定，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绩效薪酬依据考评结果发放，全面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5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长效激励机制，在现有股权激励计划基础上，持续优化并执行高管薪酬方案，确保高管薪酬与公司经营情况挂钩。推动激励约束机制、高管薪酬机制与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深度契合，持续提升股东价值创造能力。

八、 相关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